

证券代码：300643

证券简称：万通智控

公告编号：2026-011

万通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万通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和《关于 2026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制度，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制定了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具体方案如下：

一、适用对象

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三、薪酬标准

1、公司董事薪酬方案

（1）非独立董事（包括职工代表董事）：

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或承担经营管理职能的非独立董事依据其所处岗位、工作年限和工作职责，按照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不领取董事津贴。

（2）独立董事：

公司独立董事实行固定津贴制度，津贴标准为人民币8万元/年（税前），按月发放。

2、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管理职务，按公司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的相关制度领取薪酬。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基本薪酬按月发放。绩效薪酬与公司年度核心业绩考核指标和个人岗位绩效目标考核完成情况相挂钩，根据经审计的年度财务数据及相应年度考核结果核定，实际发放金额以考评结果为准。

四、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意见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关于2026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及《关于2026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进行了审阅，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2026年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与公司所处行业、地区及经营规模相适应，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较好地兼顾了激励与约束机制，有利于调动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

五、其他规定

- 1、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按月发放；独立董事津贴按月发放。
-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 3、上述薪酬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 4、根据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上述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公司董事薪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

六、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 3、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万通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七日